公司代码：688663　　公司简称：新风光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新风光	68866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候磊	孙鲁迁
电话	0537-7288590	0537-7288529
办公地址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电子信箱	info@fengguang.com	info@fenggua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23,329,898.76	3,415,887,593.22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1,465,580.08	1,411,229,539.47	-5.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70,421,630.89	816,786,181.00	6.57
利润总额	69,291,423.13	94,860,287.88	-2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165,717.02	78,852,636.59	-2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982,382.71	74,413,858.50	-2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6,220.09	-75,128,815.5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5.89	减少1.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6	-23.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6	-23.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9	5.85	减少1.3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7	53,529,600	0	0	无	0
何洪臣	境内自然人	5.02	7,065,066	0	0	无	0
汶上开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1	6,340,775	0	0	无	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3,356,933	0	0	无	0
福建平潭利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3,085,573	0	0	无	0
李丰新	境内自然人	1.07	1,500,000	0	0	无	0
丁炎灿	境内自然人	0.87	1,220,328	0	0	无	0
吴萍	境内自然人	0.73	1,020,000	0	0	无	0
程绪东	境内自然人	0.71	994,323	0	0	无	0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吉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830,227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5-049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0号）文件批复，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99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4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6,65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3,362,601.8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3,292,598.1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1）第030010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6,555.83万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460,071,326.34
减：相关发行费用	16,778,728.22
募集资金净额	443,292,598.12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365,558,320.20
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20,205,815.5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25,437.39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9,565,530.83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会同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支行、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募投项目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余额（万元）	备注
变频器和SVG研发升级及扩产项目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支行	815012301421042738	-	已注销
轨道交通再生制动能量吸收逆变装置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支行	1608004729088899986	-	已注销
储能PCS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支行	37050168690809778888	-	已注销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31903175710999	-	已注销
补充流动资金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	15488401048888888	-	已注销
合计				-	-

注：鉴于公司预留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公司于2025年7月12日完成了“轨道交通再生制动能量吸收逆变装置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至此，公司开立的5个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329.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2.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55.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频器和SVG研发升级及扩产项目	否	14,975.70	14,975.70	14,975.70	0	13,056.16	-1,919.54	87.18	已结项	54,837.00	是	否
轨道交通再生制动能量吸收逆变装置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8,651.82	8,651.82	8,651.82	684.34	6,162.07	-2,489.75	71.22	已结项	1,453.00	是	否
储能PCS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380.16	10,380.16	10,380.16	0	8,612.60	-1,767.56	82.97	已结项	12,230.00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512.34	7,512.34	7,512.34	307.69	5,915.76	-1,596.58	78.75	已结项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00.00	2,809.24	2,809.24	0	2,809.2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9,020.02	44,329.26	44,329.26	992.03	36,555.83	-7,773.43	82.4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报告期内产品实现的营业收入；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8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0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范小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运营成本，经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对其进行注销，并由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9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0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运营成本，经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对其进行注销，并由广东天瑞德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周松华回避表决，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新能源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3日（星期三）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7日（星期三）至09月0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eary.ir@leary.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08月22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03日（星期三）15:00-17:00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新能源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3日（星期三）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范小平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梁韵湘女士

财务总监：肖燕女士

独立董事：包强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03日（星期三）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8月27日（星期三）至09月0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leary.ir@leary.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电话：0757-66833180

邮箱：leary.ir@leary.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德”）三方股东经协商一致拟注销天瑞德，并由天瑞德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监事周松华先生在天瑞德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天瑞德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天瑞德注销构成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天瑞德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23%。天瑞德自成立以来，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运营成本，经天瑞德全体股东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对天瑞德进行注销，并由天瑞德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监事周松华先生在天瑞德担任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天瑞德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注销参股子公司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天瑞德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天瑞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建中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年07月14日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之6(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6%，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3%

（二）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7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64.69	2,044.80
负债总额	165.06	140.46
净资产	1,899.62	1,904.34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1-7月
营业收入	255.88	100.00
净利润	-96.47	4.72

三、本次注销参股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天瑞德自成立以来，市场开拓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运营成本，经天瑞德全体股东共同协商，一致同意对天瑞德进行注销，并由天瑞德清算组负责办理后续的清算、注销等相关事宜。

本次注销参股子公司天瑞德事项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不会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本次注销参股子公司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44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国际业务，为了降低外汇市场的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稳健经营，拟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货币掉期及上述组合等金融衍生产品。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金额为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等值外币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等值外币金额）。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内资金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公司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国际业务为基础，但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仍会存在价格波动风险、履约风险、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和法律风险等可能存在的风险。

为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效益的影响，公司拟与国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业务。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的议案》，公司业务开展良好，未发生超过授权额度的情况。因12个月的授权期限已满，故申请再次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合作，本次具体业务内容如下：

一、金融衍生产品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持续开拓国际业务，所需外汇结算量逐渐增加，面临的外汇风险增大。公司需固化汇率，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因国际形势变动等不确定性事件影响，可能会导致全球汇率波动幅度加大，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为降低外汇风险敞口，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丰富公司外汇风险管理工具。

本次交易以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本次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额度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等值外币金额）；2、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含等值外币金额）。上述额度内资金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及工具：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货币掉期及上述组合等金融衍生产品，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欲罗提等。

2、交易对方：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资信较好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公司不开展境外衍生品交易。

（五）交易期限

交易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202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的议案》。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的风险与控制措施

（一）风险

1、市场风险：因当前国内外经济环境影响，市场汇率波动存在不确定性，造成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亏损的市场风险。

2、履约风险：主要为未来无法满足交割的履约风险，公司在操作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前需谨慎评估每一笔交易的确定性，确保到期能够及时交割，不出现违约情况。

3、流动性风险：因标的市场流动性不足，缺乏合约交易对手而无法完成交易的流动性风险。

4、操作风险：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系统等原因可能导致公司在衍生金融产品交易业务的过程中造成损失。

（二）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选择结构简单、风险可控的产品，均以保值为目的，作为用来规避汇率风险工具而不作为获利的手段。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额不超过经董事会批准的授权额度上限。

2、在签订金融衍生品交易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已确定的收汇、付汇金额和期限进行交易，选择适合公司业务背景、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产品。选择专业、信用良好的协作金融机构，最大程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3、明确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

4、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衍生品交易进展情况。负责在出现任何不利情况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管理层报告；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波动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不存在投机和套利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该类业务。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公司将及时披露达到披露标准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已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信息。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3569　　公司简称：长久物流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久物流	60356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伟	裴英杰
电话	010-57355969	010-5735596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电子信箱	mawei@changjiulogistics.com	peiyingjie@changjiulogistic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10,097,012.74	6,058,769,525.24	-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70,220,079.00	2,955,555,660.81	0.5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25,934,597.60	1,823,659,927.14	27.54
利润总额	15,589,866.88	63,702,834.53	-7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8,794.87	52,565,868.31	-8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55,240.78	53,203,675.32	-8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117,236.81	87,807,197.98	15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1.78	减少1.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9	-7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0	-8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3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51	371,240,533	0	质押	208,000,000	
上海汇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瑾尊越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0	30,200,000	0	无	0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期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0	21,114,000	0	无	0	
新疆新长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6,304,472	0	无	0	
李廷春	境内自然人	0.76	4,588,644	0	无	0	
李万君	境内自然人	0.68	4,111,995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1,28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21	1,264,168	0	无	0	
王琼	境内自然人	0.17	1,027,500	0	无	0	
么世军	境内自然人	0.16	951,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长久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蒲世久、李桂屏夫妇合计持有长久集团100%的股权，另外，蒲世久持有新长汇63.21%的股权，蒲世久之子蒲蔚澎为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期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唯一份额持有人，蒲世久之子蒲蔚澜为上海汇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瑾尊越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唯一份额持有人。蒲世久、李桂屏、蒲蔚澎、蒲蔚澜通过长久集团、新长汇、牧鑫期泰1号及汇瑾尊越1号合计间接持有公司71.05%的股份，同时长久集团、新长汇、牧鑫期泰1号及汇瑾尊越1号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